

扬中市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指挥部办公室

扬攻坚指办函〔2025〕 21 号

关于扬中市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出水水质超标相关问题的通报

扬中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根据省市生态环境监测要点、方案和计划要求，近期，扬中生态环境局组织对全市部分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开展了监督性监测，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一、 基本情况

共对全市范围内 21 套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出水口水质进行监测，经过复核监测结果，发现 1 套设施出水水质超标。

二、 主要问题

新坝镇 1 套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出水超标具体情况：

1. 新坝镇邮政小区污水处理站氨氮超标。

三、 工作要求

对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出水水质超标问题要高度重视，切实采取有效措施，保障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正常运行。

一是认清形势，提高认识。近年来，农村生活污水处理成为中央、省、市生态环境保护督查的一项重要内容。第三轮第二批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查曝光了一些农村生活污水处理有关典型问题，我们务必高度重视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管控工作，进一步增强责任感和紧迫感，压紧压实工作责任，常抓常管落地见效。

二是科学研判，抓好整改。针对监测发现的问题，加强出水水质分析，做好溯源排查，校准设施参数，制定科学的整改方案，确保问题设施整改到位。

三是举一反三，长效管理。持续开展全市范围内纳入2019-2020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EPC+运维项目中所有已建设施“回头看”排查整治工作，将排查出的非正常运行设施纳入整治计划，分类施策，强化整改落实，确保已建设施出水水质稳定达标排放。

请及时报送整改进展情况。联系人：汤振余，电话：13605293672，微信同号。

扬中市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指挥部办公室

2025年5月22日

